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GALOGIC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宏創高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2)

完成有關建議出售

MAXIMUS VENTURE HOLDINGS LIMITED

55%股份權益之主要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宏創高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 2017 年 4 月 25 日、2017 年 5 月 31 日及 2017 年 6 月 23 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 2017 年 6 月 7 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該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通函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協議項下之全部先決條件均告達成（或另行獲豁免），並已根據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 2017 年 6 月 28 日完成出售事項。

於出售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亦不再綜合計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宏創高科集團有限公司
宋得榮博士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2017 年 6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慶先生、宋得榮博士及劉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堅先生及廖金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志文先生、趙汝宏先生及高賢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保留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 7 天，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megalogic.com.hk。